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5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6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1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0,174,143.6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181	01118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7,492,785.32 份	2,681,358.36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通过对企业进行全面深入的研究，深入发掘具备竞争优势的成长龙头企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创造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把握我国高质量经济发展过程中“锻长板”、“补短板”、“新内需”的长期发展趋势，发掘满足成长龙头指标界定的企业，构建投资组合。具体而言，本基金主要投资以下成长企业：</p> <p>(1) 顺应我国“锻长板”发展趋势，聚焦我国技术领先的高成长行业，投资主营业务增速稳定、竞争优势持续领先的价值成长型企业；</p> <p>(2) 顺应我国“补短板”发展趋势，聚焦急需实现自主研发国产替代的关键技术领域，投资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扶持、技术实力快速积累的创新成长型企业；</p> <p>(3) 顺应我国“新内需”发展趋势，关注新技术和行业带来的新兴市场需求，投资新兴消费需求快速增长的新兴成长型企业。</p> <p>在上述成长企业中，筛选发展前景广阔、业务增速较快、财务指标扎实、行业地位突出，满足以下龙头指标之一的优质企业：</p> <p>(1) 连续两年以上主营业务收入增速超过行业增速；</p> <p>(2) 业绩增长可持续，技术、成本保持行业优势，ROE 连续 3 年保持向上趋势；</p> <p>(3) 行业地位突出，财务指标扎实可信，净资产增速与现金流增速相匹配。</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利宁	任航
	联系电话	010-8649760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zhangln@csfunds.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010-86497888	95599	
传真	010-86497999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 10D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5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100029	100031	
法定代表人	胡甲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s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5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098,699.01	-147,183.54
本期利润	-6,949,349.35	-145,113.8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33	-0.054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45%	-10.7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45%	-9.7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4,223,251.86	-1,376,399.6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037	-0.513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269,533.46	1,304,958.7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4963	0.486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0.37%	-51.3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

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78%	0.78%	-4.37%	0.46%	1.59%	0.32%
过去三个月	-3.50%	1.05%	-3.28%	0.77%	-0.22%	0.28%
过去六个月	-9.45%	1.44%	-3.59%	0.99%	-5.86%	0.45%
过去一年	-23.99%	1.22%	-14.02%	0.90%	-9.97%	0.32%
过去三年	-50.63%	1.20%	-39.44%	0.99%	-11.19%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37%	1.16%	-37.03%	0.98%	-13.34%	0.18%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83%	0.78%	-4.37%	0.46%	1.54%	0.32%
过去三个月	-3.66%	1.05%	-3.28%	0.77%	-0.38%	0.28%
过去六个月	-9.72%	1.44%	-3.59%	0.99%	-6.13%	0.45%
过去一年	-24.45%	1.22%	-14.02%	0.90%	-10.43%	0.32%
过去三年	-51.53%	1.20%	-39.44%	0.99%	-12.09%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1.33%	1.16%	-37.03%	0.98%	-14.30%	0.18%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构建及再平衡过程：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基准指数的构建原则如下：

(1) 中证 800 成长指数以中证 800 指数为样本空间，从中选取成长因子评分最高的 250 只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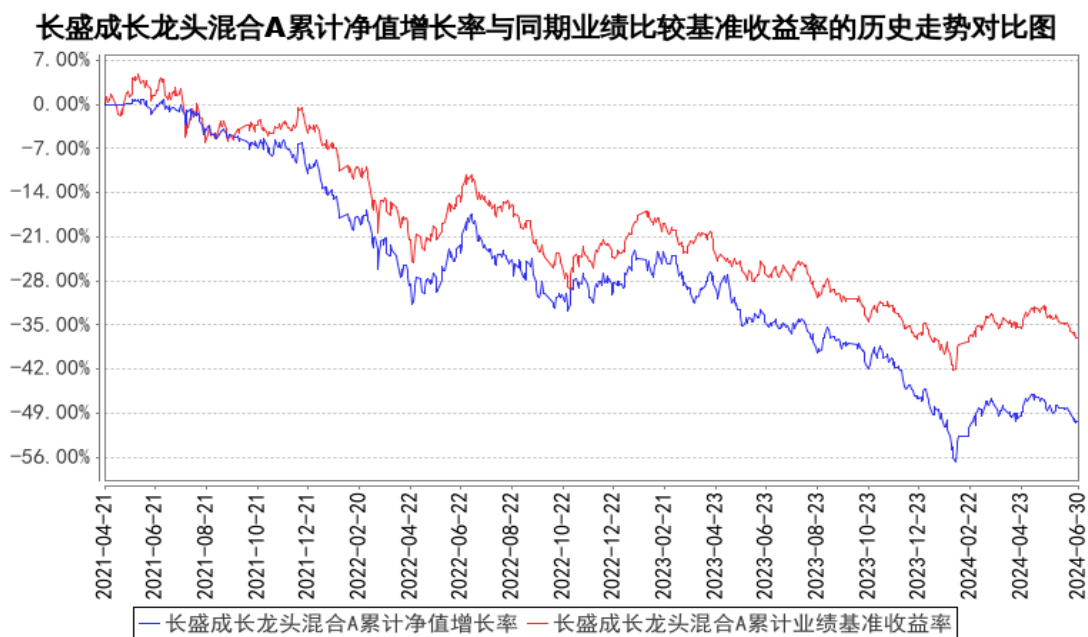
票作为样本股，旨在反映中证 800 指数中成长性较好的股票走势情况。

(2) 恒生综合指数涵盖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总市值约 95%，提供了一项全面的香港市场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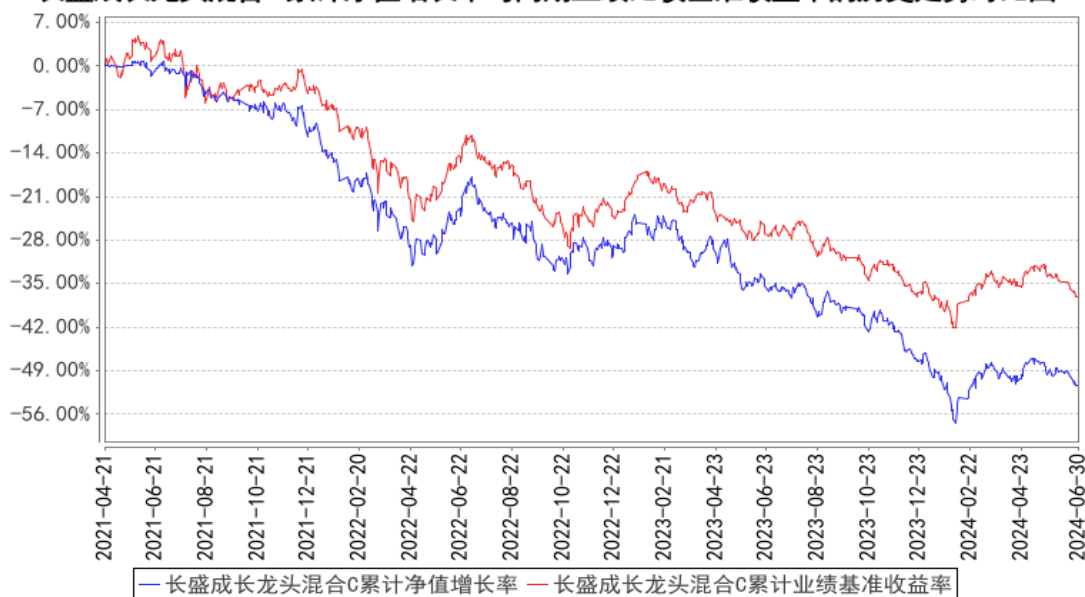
(3)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上市的剩余期限 1 个月以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及企业短期融资券构成，全面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

(4)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70%、10%、2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连锁计算的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6日，是国内首批成立的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亿元。长盛基金注册地为深圳，总部办公地位于北京，在北京、上海、成都等地设有分支机构，拥有全资子公司长盛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和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41%，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DBS Bank Ltd.）占注册资本的33%，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3%，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3%。公司拥有公募基金、全国社保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保险资产管理人等业务资格，同时可担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和境外QFII基金的投资顾问。截至2024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七十二只开放式基金，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组合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	离		

		期	任日期		
钱文礼	本基金基金经理 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4月21日	-	15年	钱文礼先生, 硕士。曾任平安证券, 金元证券, 国海证券研究员。2013年12月加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行业研究员, 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

注: 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细则》各项规定, 在研究、投资授权与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 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等。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 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 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 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 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 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 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 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 场内交易, 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 场外交易, 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 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 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 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 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 并进行分析评估, 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

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公司对过去 4 个季度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数量分析，计算溢价率、贡献率、占优比等指标，使用双边 90%置信水平对 1 日、3 日、5 日的交易片段进行 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基本面延续微弱修复态势，PMI 指数一季度逐步回升在三月份达到短期高点，后续逐月走低在 5-6 月份逐步趋于稳定。M1、M2 与一季度保持较高增速，进入二季度后大幅度走低。出口增速在一季度逐步走低，进入二季度增速逐月加快，显示国内制造业的竞争优势依然领先全球。上半年社会零售和消费基本处于逐月走弱的通道，显示内需不足依然存在，并且有加剧的趋势。房地产放松力度加大，在下调首付比例和贷款利息的双重刺激下 5-6 月份二手房销售明显回暖，但是后续持续性有待观察。

上半年行情大幅度波动，在 1-2 月份各指数均出现大幅度回调，其中创业板指数和科创板指数回调幅度较大最为剧烈，后续各指数出现反弹和震荡，整体依然呈现出大盘强于小盘，红利强于成长的格局。行业中有色、银行、公用事业等行业表现较好，其他行业表现不佳。基金持仓重点做了以下几个方面调整：

一、持续减持与出口相关的机械，新能源等行业。出口业务占比高的公司股价在 1 季度末，二季度初有较强的表现，但是进入二季度后在出口增速高涨的同时我们看到贸易摩擦此起彼伏，关税、反倾销等贸易壁垒逐渐增多，导致企业疲于应对。美国大选不确定性增加给未来的出口带来了巨大的不确定性。同时汇率所带来的的汇兑收益和毛利率提升的效果在三季度会明显减弱，基金大幅度减仓跟出口相关的机械、新能源等行业。只保留了一部分竞争力足够强，估值合理的龙头公司。

二、减仓食品饮料。一季度高端白酒批价较为稳定，但是进入二季度高端白酒的批价快速下跌，导致流通环节利润受损，未来高端白酒的盈利持续性存在压力，基金大幅度减持了高端白酒的持仓。同时我们看到受天气的影响啤酒销售也有所放缓，但是啤酒消费在外在影响消除后预计能够迅速恢复，基金保持了大部分啤酒的配资。

三、持续加仓优质半导体公司。国内的半导体业绩明显改善，这一点在一季报中就有所体现，进入二季度半导体公司的业绩复苏得到进一步确认。半导体龙头的估值也已经回到 20-30 倍的区间。行业需求明显复苏。目前在国内外半导体产品普遍存在较大价差、全球竞争环境加剧的情况下，国产半导体的竞争力正在逐步体现。伴随海外贸易摩擦和技术封锁的加剧，半导体国产化正在迅速推进，上市公司的业绩也快速恢复，预计半导体业绩将出现大幅度改善，基金加大了半导体的配置。

四、减持医药加配电力设备。医药的盈利情况明显弱于预期，后续看医药业绩高增长的阶段很难重现，基金大幅度减持了医药股的持仓。在国家特高压为主导的电网建设拉动下电网设备的业绩持续增长，目前相关设备公司的估值较低，基金加大了电网设备的投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496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59%；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486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5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当前外需强而内需较弱的格局将依然延续，从下游各项指标来看出口订单依然强劲，出口对国内经济的拉动作用在三季度还将持续。内需在 6 月底虽然看到一些企稳的信号，但是依然不容乐观。同时我们看到美国大选带来较大的外部不确定性，这将进一步影响国内的宏观经济政策调整，我们将紧密跟踪宏观经济政策适时调整组合配置方向。伴随三季度各上市公司中报的公布，我们可以看到有些行业和公司的业绩正在走出困境，实现了较好的增长，并且未来一段时间还将持续，这些都表明部分行业率先实现行业出清，盈利开始回升，如半导体，光伏逆变器，养殖等行业。在行情走弱，市场机会缺乏的情况下基金投资基本都围绕业绩展开，争取将风险控制可在接受范围之内，通过业绩增长获取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工作小组，负责制定、评估、复核和修订基金估值程序和技术，适时更新估值相关制度，指导并监督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程序，评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对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进行最终决策等。估值工作小组由总经理担任组长，督察长担任副组长，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

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人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分别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

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3,742,733.36	5,981,445.06
结算备付金		100,860.90	191,489.18
存出保证金		27,396.51	47,910.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0,780,232.84	69,325,494.46
其中：股票投资		60,780,232.84	69,325,494.4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62,414.80	616,442.43
应收股利		102,000.91	-
应收申购款		711.61	1,23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64,816,350.93	76,164,012.3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76	533,222.24
应付赎回款		25,936.70	123,639.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65,732.25	77,184.55
应付托管费		10,955.39	12,864.09
应付销售服务费		664.57	747.8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38,568.06	287,831.04
负债合计		241,858.73	1,035,489.0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30,174,143.68	137,124,308.02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65,599,651.48	-61,995,784.73
净资产合计		64,574,492.20	75,128,523.2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4,816,350.93	76,164,012.32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4963 元，份额总额为 127,492,785.32 份；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4867 元，份额总额为 2,681,358.36 份。基金份额总额 130,174,143.6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546,226.51	-7,806,842.83
1. 利息收入		18,620.33	32,599.0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8,620.33	32,599.0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716,462.79	-1,401,634.4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7,376,433.73	-2,087,562.0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2,312.8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659,970.94	683,614.69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6.4.7.20	151,419.40	-6,438,420.2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4.7.21	196.55	612.91
减：二、营业总支出		548,236.64	1,000,502.63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03,671.24	769,291.83
2. 托管费	6.4.10.2.2	67,278.56	128,215.31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4,010.65	6,673.53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3	73,276.19	96,321.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7,094,463.15	-8,807,345.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094,463.15	-8,807,345.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94,463.15	-8,807,345.46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37,124,308.02	-61,995,784.73	75,128,523.2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37,124,308.02	-61,995,784.73	75,128,52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50,164.34	-3,603,866.75	-10,554,031.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094,463.15	-7,094,463.1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950,164.34	3,490,596.40	-3,459,567.94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496,923.43	-244,073.49	252,849.94
2. 基金赎回款	-7,447,087.77	3,734,669.89	-3,712,417.8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30,174,143.68	-65,599,651.48	64,574,492.2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47,376,540.76	-42,093,285.34	105,283,255.4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47,376,540.76	-42,093,285.34	105,283,25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5,191,473.77	-7,279,548.81	-12,471,02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807,345.46	-8,807,345.4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191,473.77	1,527,796.65	-3,663,677.12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1,738,623.40	-528,614.81	1,210,008.59
2. 基金赎回款	-6,930,097.17	2,056,411.46	-4,873,685.7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42,185,066.99	-49,372,834.15	92,812,232.84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胡甲</u>	<u>刁俊东</u>	<u>龚珉</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474 号《关于准予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62,291,180.0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29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62,463,382.8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72,202.8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债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

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10%-50%），投资于本基金成长龙头界定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

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742,733.36
等于：本金	3,742,059.35
加：应计利息	674.01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742,733.3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6,382,039.97	-	60,780,232.84	-5,601,807.1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66,382,039.97	-	60,780,232.84	-5,601,807.13
----	---------------	---	---------------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债权投资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6.4.7.8 其他资产

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68,951.24
其中：交易所市场	68,951.24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69,616.82
合计	138,568.06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34,392,661.15	134,392,661.15

本期申购	307,381.12	307,381.1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207,256.95	-7,207,256.9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27,492,785.32	127,492,785.32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731,646.87	2,731,646.87
本期申购	189,542.31	189,542.3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9,830.82	-239,830.82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681,358.36	2,681,358.36

注：若本基金有分红及转换业务，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赎回含转换出。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6,588,999.07	-4,147,746.27	-60,736,745.34
本期期初	-56,588,999.07	-4,147,746.27	-60,736,745.34
本期利润	-7,098,699.01	149,349.66	-6,949,349.3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129,574.63	333,268.20	3,462,842.8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8,248.10	-11,730.74	-149,978.84
基金赎回款	3,267,822.73	344,998.94	3,612,821.6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0,558,123.45	-3,665,128.41	-64,223,251.86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175,889.03	-83,150.36	-1,259,039.39
本期期初	-1,175,889.03	-83,150.36	-1,259,039.39
本期利润	-147,183.54	2,069.74	-145,113.8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	22,736.41	5,017.16	27,753.57

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88,302.83	-5,791.82	-94,094.65
基金赎回款	111,039.24	10,808.98	121,848.2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00,336.16	-76,063.46	-1,376,399.62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7,133.3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46.27
其他		240.69
合计		18,620.33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376,433.7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7,376,433.73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09,548,786.92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16,691,745.54
减：交易费用		233,475.11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376,433.73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659,970.9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659,970.94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419.40
股票投资	151,419.4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51,419.40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96.55
合计	196.55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9,835.26
信息披露费	39,781.56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3,659.37
合计	73,276.1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盛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03,671.24	769,291.8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8,707.28	359,760.1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14,963.96	409,531.72
---------------	------------	------------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年管理费由 1.5% 调整为 1.2%。详情参阅 2023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7,278.56	128,215.31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年托管费率由 0.25% 调整为 0.20%。详情参阅 2023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托管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合计
长盛基金公司	-	47.20	47.20
中国农业银行	-	679.36	679.36
国元证券	-	959.45	959.45
合计	-	1,686.01	1,686.0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合计
长盛基金公司	-	87.70	87.70

中国农业银行	-	1,062.64	1,062.64
国元证券	-	1,892.35	1,892.35
合计	-	3,042.69	3,042.69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费率为 0.60%。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3,742,733.36	17,133.37	7,041,897.33	24,109.92
合计	3,742,733.36	17,133.37	7,041,897.33	24,109.9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与风险管理部、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与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上述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742,059.35	-	-	674.01	3,742,733.36
结算备付金	100,820.13	-	-	40.77	100,860.90
存出保证金	27,385.44	-	-	11.07	27,396.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0,780,232.84	60,780,232.84
应收股利	-	-	-	102,000.91	102,000.91
应收申购款	-	-	-	711.61	711.61
应收清算款	-	-	-	62,414.80	62,414.80
资产总计	3,870,264.92	-	-	60,946,086.01	64,816,350.9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5,936.70	25,936.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5,732.25	65,732.25
应付托管费	-	-	-	10,955.39	10,955.39
应付清算款	-	-	-	1.76	1.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64.57	664.57
其他负债	-	-	-	138,568.06	138,568.06
负债总计	-	-	-	241,858.73	241,858.73
利率敏感度缺口	3,870,264.92	-	-	60,704,227.28	64,574,492.20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980,266.01	-	-	1,179.05	5,981,445.06
结算备付金	191,402.98	-	-	86.20	191,489.18
存出保证金	47,888.45	-	-	21.60	47,910.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9,325,494.46	69,325,494.46
应收申购款	-	-	-	1,231.14	1,231.14
应收清算款	-	-	-	616,442.43	616,442.43
资产总计	6,219,557.44	-	-	69,944,454.88	76,164,012.3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23,639.31	123,639.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7,184.55	77,184.55
应付托管费	-	-	-	12,864.09	12,864.09
应付清算款	-	-	-	533,222.24	533,222.2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747.80	747.80
其他负债	-	-	-	287,831.04	287,831.04

负债总计	-	-	-	1,035,489.03	1,035,489.03
利率敏感度缺口	6,219,557.44	-	-	68,908,965.85	75,128,523.2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债券投资或持有的债券投资占比并不重大，因而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767,096.49	-	7,767,096.49
资产合计	-	7,767,096.49	-	7,767,096.49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7,767,096.49	-	7,767,096.49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458,034.47	-	9,458,034.47
资产合计	-	9,458,034.47	-	9,458,034.4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9,458,034.47	-	9,458,034.47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外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1、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388,354.82	472,901.72
2、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388,354.82	-472,901.72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10%-50%），投资于本基金成长龙头界定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0,780,232.84	94.12	69,325,494.46	92.28

合计	60,780,232.84	94.12	69,325,494.46	92.28
----	---------------	-------	---------------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1.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4,025,793.07	3,942,352.36
	2.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4,025,793.07	-3,942,352.36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60,780,232.84	68,788,630.20
第二层次	-	528,990.00
第三层次	-	7,874.26
合计	60,780,232.84	69,325,494.4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

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0,780,232.84	93.77
	其中：股票	60,780,232.84	93.7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43,594.26	5.93
8	其他各项资产	192,523.83	0.30
9	合计	64,816,350.93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7,767,096.49 元，占期末资产净值比例为 12.0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4,110,941.03	68.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32,781.00	1.75
E	建筑业	713,843.00	1.11
F	批发和零售业	575,276.00	0.8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360,700.00	3.6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69,172.32	5.0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50,423.00	1.3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3,013,136.35	82.10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信服务	1,524,668.45	2.36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日常消费品	3,759,452.68	5.82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927,230.16	1.44
工业	711,990.79	1.10
信息技术	843,754.41	1.31
材料	-	-
房地产	-	-
公用事业	-	-
合计	7,767,096.49	12.0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1	北方华创	18,400	5,885,976.00	9.12
2	300750	宁德时代	21,300	3,834,639.00	5.94

3	600406	国电南瑞	123,628	3,085,754.88	4.78
4	600660	福耀玻璃	64,200	3,075,180.00	4.76
5	603501	韦尔股份	29,100	2,891,667.00	4.48
6	600760	中航沈飞	69,000	2,766,900.00	4.28
7	600809	山西汾酒	13,100	2,762,528.00	4.28
8	600009	上海机场	73,200	2,360,700.00	3.66
9	300679	电连技术	58,500	2,353,455.00	3.64
10	00168	青岛啤酒股份	46,761	2,223,514.92	3.44
11	600872	中炬高新	84,600	1,919,574.00	2.97
12	688192	迪哲医药	49,607	1,827,521.88	2.83
13	300866	安克创新	22,750	1,620,027.50	2.51
14	00291	华润啤酒	64,110	1,535,937.76	2.38
15	00788	中国铁塔	1,654,000	1,524,668.45	2.36
16	603259	药明康德	21,700	850,423.00	1.32
16	02359	药明康德	24,300	647,601.22	1.00
17	688548	广钢气体	151,662	1,384,674.06	2.14
18	000568	泸州老窖	9,100	1,305,759.00	2.02
19	002906	华阳集团	43,500	1,164,060.00	1.80
20	300760	迈瑞医疗	3,900	1,134,549.00	1.76
21	600893	航发动力	25,700	939,335.00	1.45
22	002050	三花智控	47,900	913,932.00	1.42
23	688234	天岳先进	18,258	856,665.36	1.33
24	00981	中芯国际	54,000	843,754.41	1.31
25	300673	佩蒂股份	63,100	827,872.00	1.28
26	600584	长电科技	24,300	770,553.00	1.19
27	600875	东方电气	41,200	760,140.00	1.18
28	600021	上海电力	74,900	740,761.00	1.15
29	688169	石头科技	1,875	736,125.00	1.14
30	601669	中国电建	127,700	713,843.00	1.11
31	00390	中国中铁	181,000	711,990.79	1.10
32	603338	浙江鼎力	10,100	610,242.00	0.95
33	301498	乖宝宠物	10,700	575,660.00	0.89
34	600916	中国黄金	59,800	575,276.00	0.89
35	000768	中航西飞	20,700	497,421.00	0.77
36	688385	复旦微电	15,686	492,226.68	0.76
37	002472	双环传动	20,800	458,016.00	0.71
38	001286	陕西能源	34,000	392,020.00	0.61
39	688082	盛美上海	4,434	374,717.34	0.58
40	300274	阳光电源	5,720	354,811.60	0.55
41	300487	蓝晓科技	7,700	321,552.00	0.50
42	02269	药明生物	26,500	279,106.67	0.43
43	688099	晶晨股份	3,092	183,417.44	0.28
44	605111	新洁能	5,600	171,304.00	0.27

45	688123	聚辰股份	2,645	160,895.35	0.25
46	300395	菲利华	5,100	156,825.00	0.24
47	688352	顾中科技	11,206	127,860.46	0.20
48	603195	公牛集团	1,015	78,276.80	0.12
49	01093	石药集团	92	522.27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3,816,140.00	5.08
2	600009	上海机场	3,742,997.72	4.98
3	600406	国电南瑞	3,205,790.32	4.27
4	688192	迪哲医药	3,137,693.42	4.18
5	600760	中航沈飞	2,673,980.00	3.56
6	300274	阳光电源	2,622,007.00	3.49
7	002371	北方华创	2,619,235.00	3.49
8	600872	中炬高新	2,527,581.00	3.36
9	688377	迪威尔	2,497,989.71	3.32
10	603169	兰石重装	2,433,972.00	3.24
11	002340	格林美	2,148,246.00	2.86
12	002906	华阳集团	2,138,452.00	2.85
13	688652	京仪装备	2,081,910.09	2.77
14	601369	陕鼓动力	1,866,404.00	2.48
15	002466	天齐锂业	1,744,586.00	2.32
16	000568	泸州老窖	1,738,331.00	2.31
17	001286	陕西能源	1,608,265.00	2.14
18	300699	光威复材	1,583,191.00	2.11
19	603236	移远通信	1,572,697.00	2.09
20	300679	电连技术	1,568,908.00	2.09
21	300866	安克创新	1,561,939.00	2.08
22	300673	佩蒂股份	1,531,414.00	2.04
23	688548	广钢气体	1,522,071.41	2.03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338	浙江鼎力	3,739,287.00	4.98
2	000858	五粮液	3,605,060.00	4.80
3	300430	诚益通	3,562,907.00	4.74
4	688239	航宇科技	3,360,992.94	4.47
5	603456	九洲药业	2,478,731.00	3.30

6	300274	阳光电源	2,466,206.00	3.28
7	002340	格林美	2,394,272.00	3.19
8	688372	伟测科技	2,244,741.51	2.99
9	603169	兰石重装	2,236,308.00	2.98
10	688377	迪威尔	2,144,051.73	2.85
11	688029	南微医学	1,984,144.22	2.64
12	002906	华阳集团	1,945,973.00	2.59
13	688652	京仪装备	1,868,845.91	2.49
14	601369	陕鼓动力	1,802,103.00	2.40
15	688213	思特威	1,791,386.30	2.38
16	002466	天齐锂业	1,729,579.80	2.30
17	688192	迪哲医药	1,555,651.80	2.07
18	603236	移远通信	1,544,105.00	2.06
19	603005	晶方科技	1,459,187.00	1.94
20	300699	光威复材	1,440,377.60	1.92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7,995,064.5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09,548,786.92

注：本项中 7.4.1、7.4.2、7.4.3 表中的“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7,396.51
2	应收清算款	62,414.80
3	应收股利	102,000.91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11.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2,523.83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户)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1,623	78,553.78	128,834.79	0.10	127,363,950.53	99.90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815	3,290.01	0.00	0.00	2,681,358.36	100.00
合计	2,438	53,393.82	128,834.79	0.10	130,045,308.89	99.90

注：对于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20.83	0.0000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10,612.11	0.3958
	合计	10,632.94	0.0082

注：对于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0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0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4月21日）基金份额总额	223,285,268.84	39,178,114.0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4,392,661.15	2,731,646.8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07,381.12	189,542.3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207,256.95	239,830.8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7,492,785.32	2,681,358.36
-------------	----------------	--------------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无重大人事变动。

10.2.2 基金经理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10.2.3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天风证券	2	134,089,849.04	61.64	100,018.14	60.84	-
首创证券	1	59,351,281.83	27.28	44,270.46	26.93	-
国融证券	2	13,449,886.60	6.18	10,032.64	6.10	-
国泰君安	2	10,633,108.00	4.89	10,057.97	6.12	-
中信证券	2	19,725.97	0.01	15.78	0.01	-
第一创业	1	-	-	-	-	-
东北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国投证券	3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西部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湘财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粤开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中国中金财 富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中原证券	1	-	-	-	-	-

注：1、本公司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

(1)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2) 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3)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4)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

(5)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6)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公司基金进行证券交

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公司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2、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 (1) 本基金报告期内新增租用：无。
- (2) 本基金报告期内停止租用：申万宏源证券 1 个交易单元、华西证券 1 个交易单元。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1 月 20 日
2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1 月 20 日
3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江苏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3 月 6 日
4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3 月 28 日
5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3 月 30 日
6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3 月 30 日
7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4 月 20 日
8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4 月 20 日
9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5 月 14 日
10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6 月 28 日
11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成长龙头混合 C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6 月 28 日
12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4 年 6 月 28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和/或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2666、010-86497888。

网址：<http://www.csfunds.com.cn>。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